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8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越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鉴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唐越峰、刘连伟、顾希红、王浩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3名董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的《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三日